

汉中市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市水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中省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水利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重要流域水利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在职责权限范围内承担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起草工作。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组织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承担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有关制度。负责提出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提出市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编制并实施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负责全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下水开发

利用和地下水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编制全市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承担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承担重要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承担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7、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市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监督实施水利工程建设有关政策制度。承担水利建设市场分级监督管理，监督水利工程建设。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市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市级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

9、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负责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和自来水普及工作，实施贫困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作。负责节水灌溉工作。承担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

10、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等制度。监督并实施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

11、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县区的水事纠纷，承担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12、开展水利产业、科技和人才工作。负责水利产业招商引资工作，并做好相关服务保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相关技术标准及规程规范。负责全市水利人才队伍建设。

13、承担本行业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管理等工作。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5、职能转变。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16、与市应急管理局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1）市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水工程调度和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等工作。负责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

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必要时，市水利局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024 年度工作亮点及成效：

1. 坚持项目为先，持续推进水利项目建设。一是重大项目提速。焦岩水库《环评报告》已经生态环境部批复、《可研报告》已经水规总院收口审查。嘉陵江三河坝至灵岩寺段河道拓宽工程全面完工，县城防洪标准达到约 15 年一遇，徐家坪水库项目建议书已通过省水利厅技术审查，已纳入长江委《嘉陵江流域综合规划》。二是有效投资提量。全年完成各类水利建设投资 36.67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109%，同比增长 9%。完成增发国债水利项目共计 65 个、资金 13.33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100%。三是接续项目提质。制定了《汉中市水网建设规划》，规划建设 5 大体系 19 类工程措施共 313 个项目、总投资 607.84 亿元。制定了《汉中市主要支流治理方案报告》，谋划汉江、嘉陵江、褒河等六条重要支流 38 个项目、投资 15.73 亿元。

2. 坚持以防为主，持续推进流域防洪安全。一是强化江河治理。扎实推进汉江综合整治、嘉陵江防洪工程建设，实施 23 个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治理河长 63.82 公里，完成 30 条山洪沟治理、100 处水毁堤防和排洪沟修复等，进一步改善河道行洪能力。完成石门水库和 20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竣工验收，保障水库安全运行。二是强化隐患整治。全面完成水旱灾害风险普查，摸清了水旱灾害风险隐患底数，

荣获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先进集体。围绕临水、河、湖、库边人员排查和水旱灾害防御开展隐患排查，发现问题隐患 315 个，均逐一交办落实责任、整改措施、责任人、整改期限和度汛方案，实行闭环管理，确保每一处风险隐患有效管控和整治，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三是强化汛期调度。354 座水库、121 座水电站均落实了党政、技术、巡查“三个责任人”。全面落实“双预警双叫应双反馈”机制，有效应对汉江干流及其支流褒河等 12 条河流 87 场次起报流量洪水过程，其中超警戒流量洪水 39 场次、超保证流量 8 场次，成功应对“7.24”嘉陵江过境洪水过程，无人员伤亡。

3. 坚持以民为本，持续推进民生水利建设。一是提升农村饮水保障水平。编制了全市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规划，完成城乡一体化、规模化和农村供水改造提升项目 22 处，改善提升了 16 万农村群众饮水质量。印发县域农村饮水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方案，西乡等县区已初步构建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工作构架，1,000 余处农村供水工程实现专业化、企业化管理运营。加快配齐农村供水工程净水消毒设备，落实中省资金 1,020 万元用于净水消毒设备购置更换，全市农村饮水水质达标率 99%。持续健全农村供水问题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常态化开展农村饮水敲门入户大排查，解决饮水问题 400 余个，兜牢农村饮水安全底线。二是提升农田灌溉保障水平。实施湑惠渠、马鞍堰等 6 个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改善灌溉面积 40.8 万亩。15 个县属灌区农业水价综

合改革工作全部通过市级验收，水价形成、精准补贴节水奖励等四项机制全面建立，农田灌溉用水保障水平持续提升，为保障粮食安全提供了坚实供水保障。三是提升移民后扶保障水平。实施 168 个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增水库移民 7,959 人，全年发放直补资金 1,312.08 万元，不断提升水库移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中央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基金绩效评价连续三年获得省级优秀等次。

4. 坚持系统治理，持续改善河湖生态环境。一是强化水土流失治理。制定了《汉中市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20 个，预计年底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400 平方公里。坚决防止人为水土流失，2023 年度水土保持加密卫星遥感监管反馈的 14 个违规项目全部整改到位。二是强化河湖长制落实。动态调整市县镇村 2,573 名河湖长，建立 1,387 个重点河段、敏感水域管理台账，市总河湖长带头开展巡河，发布市总河湖长令。常态化推进河湖库“清四乱”，截至目前，整治河湖“四乱”问题 127 个。加大跨界河流联防联控，与广元、陇南联合印发《川陕甘跨界河湖管理保护重点问题协同处置工作方案》。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汉江（汉中段）入选 2024 年幸福河湖优秀案例，汉江（陕西段）入选全国“家乡河、幸福河”优秀案例。三是强化水资源监管。严格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2023 年省对市考核荣获优秀等次。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镇巴县、留坝县和佛坪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有序推进，命名了市级第一批节水型单位 36 个。完成了 1,802 户取水户取水口计量

设施的电子档案建立，大中型灌区取水口、规模以上非农取水口已实现取水在线计量全覆盖。强化汉江上游生态流量管控，汉江汉中（2）断面生态流量全面达标，95座小水电站监测数据全部达标。加快推动巴山区域小水电清理整改，106座水电站完成清理整改。

5. 坚持宜居共享，持续推进幸福园建设。一是加强生态保护。建设了 71.4 米的翻板闸短程鱼道，实现翻板闸上下游的 2.3 公里生态鱼道全线贯通，洄游期鱼道日均洄游近千条，成为国内“防自然旁路型”鱼道正常使用的完整案例。天汉湿地公园生态治理成果先后被《人民日报》等中央主要媒体和陕西日报、陕西新闻网等地方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充分展示我市在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方面取得的新成效。二是加强精细管理。在天汉湿地公园新增风雨亭 2 座、座椅 30 套、园区导览牌 35 块，引进 35 辆景区双排观光车，全面治理汉江左岸柳树、杨树飞絮，为市民游客提供更加便捷舒适的游园体验。三是加强文体融合。协同市文旅局、体育局、水投集团等部门先后在湿地公园开展帆船展示体验、中国桨板超级联赛、汉中首届射箭公开赛、“万人游汉中”、“鹮游汉江”水上游览体验等活动，吸引百余万人次前往观赏体验，探索了经济发展新模式，有效带动了滨江活力。

（二）内设机构

市水利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科、规划建设管理科、农村水利水电科、河湖运行科（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科）、水资源科、执法监督科、水库移民领导小组办公室。共有市直水利单位 8 个，分别是：市石门水库管理局，市河道管理处，市一江两岸开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水土保持工作总站，市渭惠渠管理局，市冷惠渠管理局，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市灌溉试验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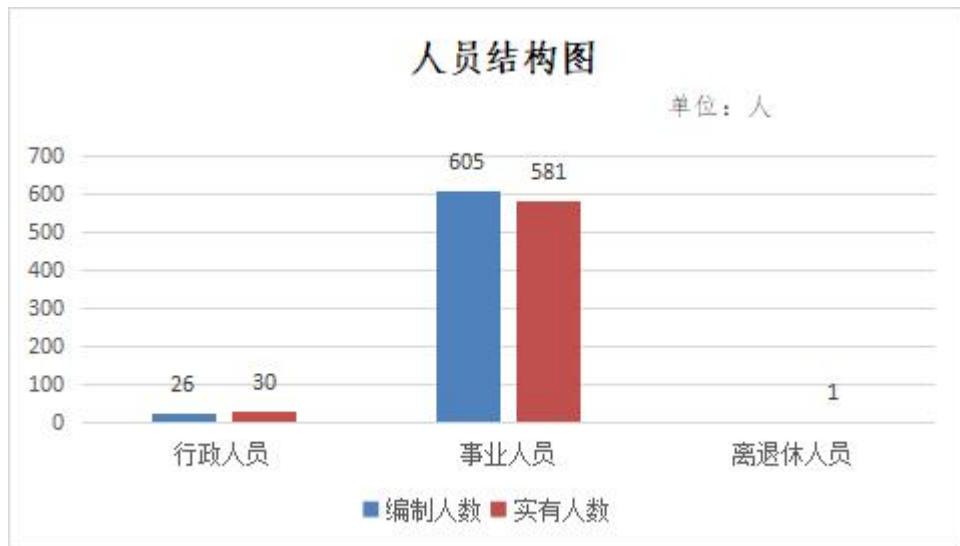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9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8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水利局（本级）
2	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3	汉中市水土保持工作总站
4	汉中市一江两岸开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5	汉中市灌溉试验站
6	汉中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7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8	汉中市渭惠渠管理局
9	汉中市冷惠渠管理局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3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605 人；实有人员 611 人，其中行政 30 人、事业 581 人。单位管理的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由社保部门统一管理。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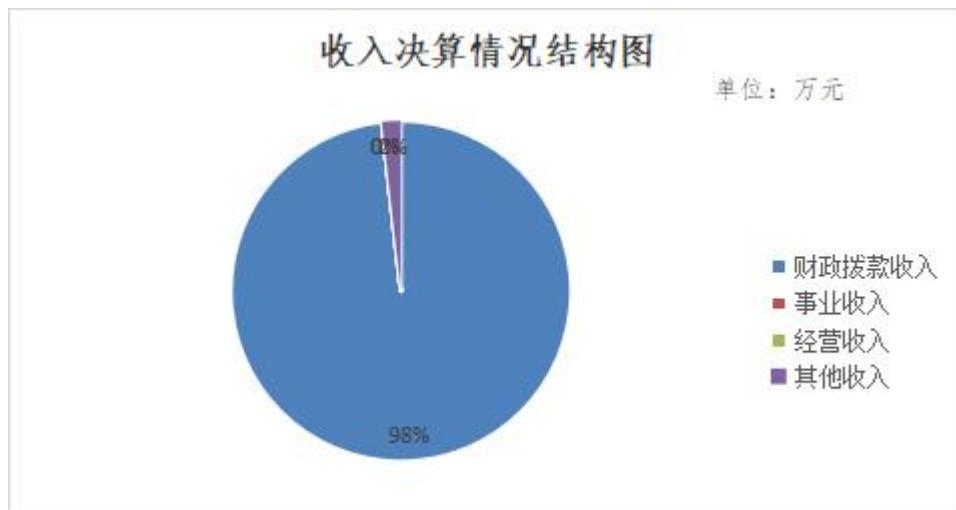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9,246.4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3,425.96 万元，增长 21.66%。主要是市渭惠局国债水利领域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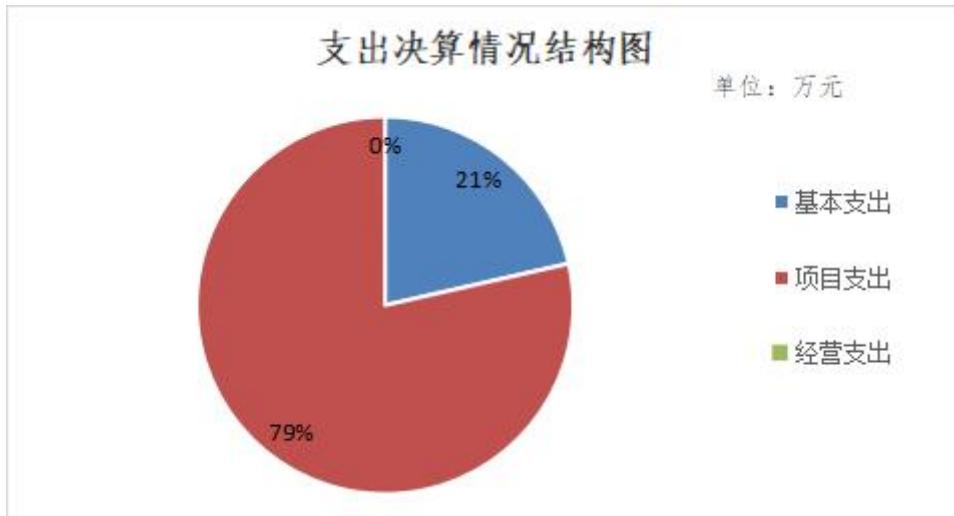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 219. 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 873. 76 万元，占 98. 2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45. 38 万元，占 1. 8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 236. 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 128. 86 万元，占 21. 46%；项目支出 15, 107. 56 万元，占 78. 5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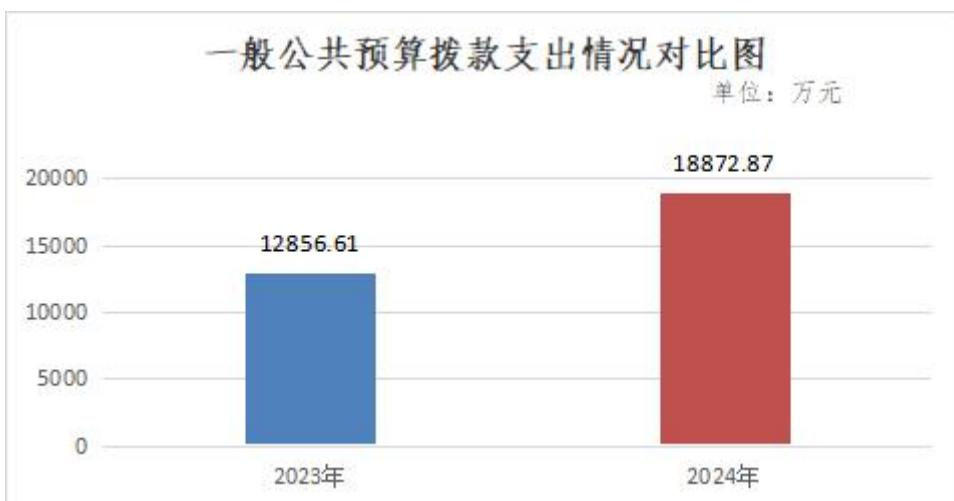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8,873.7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6,017.15万元，增长46.80%。主要是市渭惠局国债水利领域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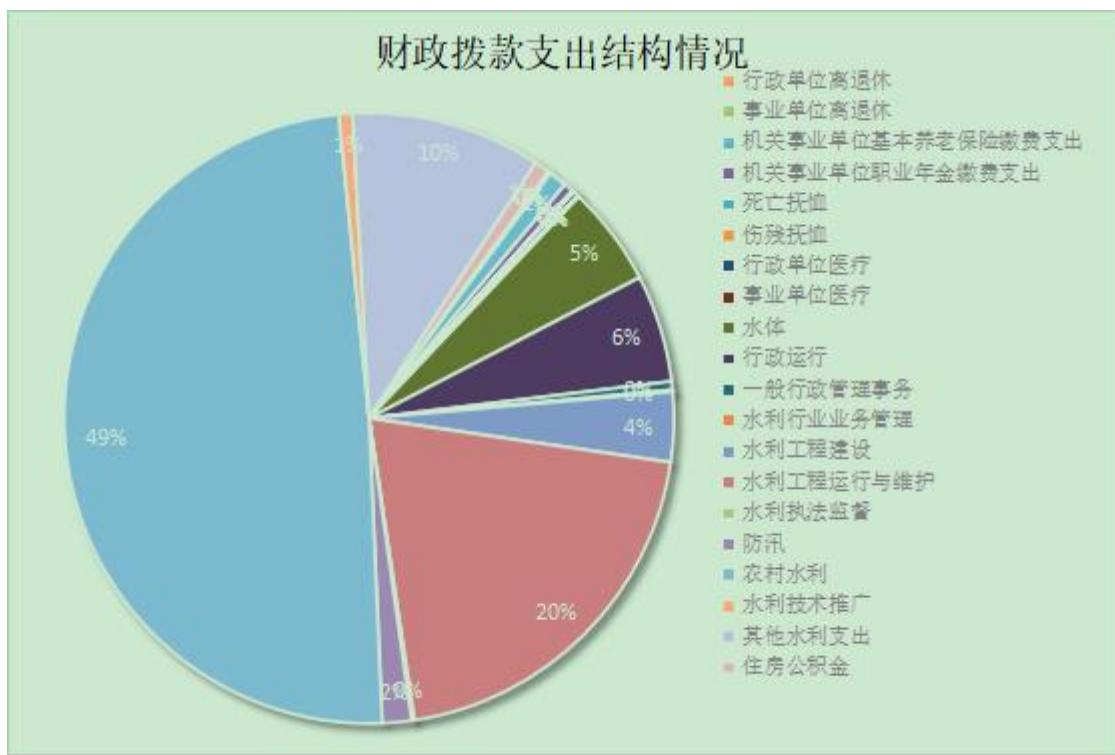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564.46万元，支出决算18,872.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9.4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1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016.26万元，增长46.80%，主要是市渭惠局国债水利领域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22.52 万元，支出决算 2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离休费追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2.30 万元，支出决算 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 2024 年增加退休人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88.44 万元，支出决算 18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退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94.22 万元，支出决算 9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退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 8.82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市质监站 1 名在职职工死亡抚恤。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年初预算 13.76 万元，支出决算 14.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标准追加伤残抚恤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46.36 万元，支出决算 4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16.06 万元，支出决算 18.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

中追加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支出决算 1,000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市石门局追加项目资金，用于石门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100.95 万元，支出决算 1,073.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及参公单位职工退休，在职人员经费减少。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84.23 万元，支出决算 83.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年中压减预算。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支出决算 19.55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2024 年预算未使用此功能科目，决算数为 2023 年河湖长制工作经费使用此科目。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支出决算 696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冷惠局追加项目经费，用于冷惠渠灌区西干渠渠道衬砌改造工程。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年初预算 1,674.15 万元，支出决算 3,83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9.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江两岸办、石门局、渭惠局、冷惠局后续追加项目资金。

1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

年初预算 16 万元，支出决算 2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河管处年中追加预算。

1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支出决算 289.89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一是局机关上年结转的市级防汛抗旱资金；二是灌溉试验站、一江两岸办、石门局、渭惠局、冷惠局后续追加项目资金。

1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

支出决算 9270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渭惠局、石门局追加项目资金。

1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

年初预算 137.74 万元，支出决算 13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灌溉试验站 2024 年人员减少 2 人。

1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1,90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37.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及局属单位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53.03 万元，支出决算 14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在职人员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28.4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940.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87.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2.9万元，支出决算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使用上年结转指标，当年未使用完指标财政收回；二是会议费增加，会议费为项目资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10.60万元，支出决算10.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单位公务车维修保养、加油、过路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2.3万元，支出决算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3万元。主要是接待上级部门来汉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0个，来宾170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4.7万元，支出决算

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1.27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培训费从后续追加的项目资金中列支。主要用于：1. 纪检干部培训费、全市市直部门干部素能提升培训。2. 市质监站用于全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座谈会暨现场监督业务培训。3. 市灌溉试站用于专业技术人员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2.08万元，支出决算2.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6万元，主要原因是会议费从后续追加的项目资金中列支。主要用于1. 市水利局全市水利工作会暨水利监督检查通报会议费、河湖长制工作电视电话会议。2. 市河管处2024年全市河道管理工作推进会。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87.72万元，支出决算187.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30.81万元，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含全部门运行支出，预算数只含行政及参公单位运行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826.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89.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7.77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05.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85.3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

同金额 311.4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7.9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38.55 万元，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78.1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7.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主要是石门局二轮摩托车 3 辆，待处置车 1 辆；灌溉试验站 1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合理编制预算，规范管理绩效工作。在预算阶段大力推进预算事前评估工作，做到事前预算，事中管理，事后评估，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利项目资金等 10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4,376.96 万元，占部门

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2.8%。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全年预算数 19,447.96 万元，执行数 18,78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8%。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坚持项目为先，持续推进水利项目建设。一是重大项目提速。焦岩水库《环评报告》已经生态环境部批复、《可研报告》已经水规总院收口审查。嘉陵江三河坝至灵岩寺段河道拓宽工程全面完工，县城防洪标准达到约 15 年一遇，徐家坪水库项目建议书已通过省水利厅技术审查，已纳入长江委《嘉陵江流域综合规划》。二是有效投资提量。全年完成各类水利建设投资 36.67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109%，同比增长 9%。完成增发国债水利项目共计 65 个、资金 13.33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100%。扎实做好全市水利投资统计工作，做到应统尽统、颗粒归仓，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反映全市水利投资情况。三是接续项目提质。制定了《汉中市水网建设规划》，规划建设 5 大体系 19 类工程措施共 313 个项目、总投资 607.84 亿元。制定了《汉中市主要支流治理方案报告》，谋划汉江、嘉陵江、褒河等六条重要支流 38 个项目、投资 15.73 亿元。

坚持以防为主，持续推进流域防洪安全。一是强化江河治理。扎实推进汉江综合整治、嘉陵江防洪工程建设，实施

23个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治理河长63.82公里，完成30条山洪沟治理、100处水毁堤防和排洪沟修复等，进一步改善河道行洪能力。完成石门水库和20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竣工验收，保障水库安全运行。二是强化隐患整治。全面完成水旱灾害风险普查，摸清了水旱灾害风险隐患底数，荣获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先进集体。围绕临水、河、湖、库边人员排查和水旱灾害防御开展隐患排查，发现问题隐患315个，均逐一交办落实责任、整改措施、责任人、整改期限和度汛方案，实行闭环管理，确保每一处风险隐患有效管控和整治，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三是强化汛期调度。354座水库、121座水电站均落实了党政、技术、巡查“三个责任人”。全面落实“双预警双叫应双反馈”机制，有效应对汉江干流及其支流褒河等12条河流87场次起报流量洪水过程，其中超警戒流量洪水39场次、超保证流量8场次，成功应对“7.24”嘉陵江过境洪水过程，无人员伤亡。

坚持以民为本，持续推进民生水利建设。一是提升农村饮水保障水平。编制了全市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规划，完成城乡一体化、规模化和农村供水改造提升项目22处，改善提升了16万农村群众饮水质量。印发县域农村饮水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方案，西乡等县区已初步构建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工作构架，1,000余处农村供水工程实现专业化、企业化管理运营。加快配齐农村供水工程净水消毒设备，落实中省资金1,020万元用于净水消毒设备购置更换，全市农村饮水水质达标率99%。持续健全农村供水问题快速发现和响应机

制，常态化开展农村饮水敲门入户大排查，解决饮水问题 400 余个，兜牢农村饮水安全底线。二是提升农田灌溉保障水平。实施渭惠渠、马鞍堰等 6 个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改善灌溉面积 40.8 万亩。15 个县属灌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全部通过市级验收，水价形成、精准补贴节水奖励等四项机制全面建立，农田灌溉用水保障水平持续提升，为保障粮食安全提供了坚实供水保障。三是提升移民后扶保障水平。实施 168 个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增水库移民 7,959 人，全年发放直补资金 1,312.08 万元，不断提升水库移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中央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基金绩效评价连续三年获得省级优秀等次。

坚持系统治理，持续改善河湖生态环境。一是强化水土流失治理。制定了《汉中市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20 个，预计年底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400 平方公里。坚决防止人为水土流失，2023 年度水土保持加密卫星遥感监管反馈的 14 个违规项目全部整改到位。二是强化河湖长制落实。动态调整市县镇村 2,573 名河湖长，建立 1,387 个重点河段、敏感水域管理台账，市总河湖长带头开展巡河，发布市总河湖长令。常态化推进河湖库“清四乱”，截至目前，整治河湖“四乱”问题 127 个。加大跨界河流联防联控，与广元、陇南联合印发《川陕甘跨界河湖管理保护重点问题协同处置工作方案》。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汉江（汉中段）入选 2024 年幸福河湖优秀案例，汉江（陕西段）入选全国“家乡河、幸福河”优秀案例。三是强化水资源监管。

严格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2023年省对市考核荣获优秀等次。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镇巴县、留坝县和佛坪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有序推进，命名了市级第一批节水型单位36个。完成了1,802户取水户取水口计量设施的电子档案建立，大中型灌区取水口、规模以上非农取水口已实现取水在线计量全覆盖。强化汉江上游生态流量管控，汉江汉中（2）断面生态流量全面达标，95座小水电站监测数据全部达标。加快推动巴山区域小水电清理整改，106座水电站完成清理整改。

坚持宜居共享，持续推进幸福园建设。一是加强生态保护。建设了71.4米的翻板闸短程鱼道，实现翻板闸上下游的2.3公里生态鱼道全线贯通，洄游期鱼道日均洄游近千条，成为国内“防自然旁路型”鱼道正常使用的完整案例。天汉湿地公园生态治理成果先后被《人民日报》等中央主要媒体和陕西日报、陕西新闻网等地方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充分展示我市在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方面取得的新成效。二是加强精细管理。在天汉湿地公园新增风雨亭2座、座椅30套、园区导览牌35块，引进35辆景区双排观光车，全面治理汉江左岸柳树、杨树飞絮，为市民游客提供更加便捷舒适的游园体验。三是加强文体融合。协同市文旅局、体育局、水投集团等部门先后在湿地公园开展帆船展示体验、中国桨板超级联赛、汉中首届射箭公开赛、“万人游汉中”、“鹮游汉江”水上游览体验等活动，吸引百余万人次前往观赏体验，探索了经济发展新模式，有效带动了滨江活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度在各项绩效目标执行过程中，预算资金目标执行中，存在个别资金支出进度慢，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等问题，主要表现在三大灌区，一是因水利工程项目建设受灌季渠道通水影响，部分项目需利用冬春季停水期和枯水期实施；二是某些项目实施进度受流域温度影响较大，不利于施工，工程项目进度有不同程度的减缓；三是近年来国家加强了对耕地和基本农田、道路设施的保护，项目设施占地及涉路施工审批等原因影响工程建设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按财政部门有关动态监管管理的要求，监控实施进度，逐项整改完善，落实工作举措，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控制预算执行，做好项目资金管控，突出项目绩效效应，加快支出进度；规范财务管理；强化与财政主管科室和其他部门的沟通联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使项目资金发挥更好更大的作用。

市水利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汉中市水利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及公用经费	确保单位人员工资及正常运转	3891.68	3891.68		3891.68	3891.68		—	100%	—
	任务2	项目经费	保障单位工作有序开展，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15556.28	15556.28		14891.39	14891.39		—	95.72%	—

	金额合计	19447.96	19447.96		18783.07	18783.07		10	96.58%	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和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听取陕西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考察重要指示精神,贯通落实“五个扎实”“五项要求”“五个新突破”“四个着力”重要要求,紧扣市委六届五次全会各项要求,更好统筹水安全与水发展,一体推进水灾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安全系统治理,贯彻落实“绿色循环·汉风古韵”全力打造南水北调清清水头,确保一泓清水永续北上,在深入贯彻“两山”理念中,大力推进国家节水行动、国家江河战略、国家水网建设在汉中落实落细,通过“规范、完善、提高”,奋力推动全市水利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建设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汉中新篇章提供坚强的水利支撑。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9447.96万元	≤18783.07万元	20	18				
标 准 完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30分)	全市主要河流“四不两直”暗访督查和专项督导检查	不低于3次	4次	2	2				
		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次数	5次	5次	1	1				
		小型水库综合评估,对全市343座小型水库全面开展现场核查评估	343座小型水库	343座小型水库	1	1				
		新建污水收集主管网909m	909m	已完成909m	1	1				
		“飞检”(政府强制性检测)次数	2—3次	3次	1	1				
		发布水旱灾害预报预警	≥100条	≥100条	1	1				
		开展河道巡查	≥600次	≥600次	1	1				
		水电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频次	≥160次	210	2	2				
		完成数据测算的样点灌区数	≥22个	22	1	1				
		检查指导水库数量	≥35座	35	1	1				

		对建成的桥闸、水利自控翻板闸共 2 座，堤防 22 公里，1.5 平方绿地，园路 66.3 公里，景观广场 31 处，护栏 26350 米，各类景观灯具 1.5 万余盏，服务性建筑 21 座，文化长廊 6 处，视频监控点 225 处，园林音响 406 处，监控中心 1 处，公共卫生间 17 处进行管理维护，开展常态化治安管理。	2024 年 12 月底	100%	1	1
质量指标		为江河洪水防御提供技术支撑	指导江河洪水防御	指导江河洪水防御	1	1
		接到非法采砂等违法行为率报响应时间	24 小时之内	24 小时之内	2	2
		开展饮水安全大排查，及时发现并解决农村供水工程运行问题	农村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达标	2	2
		按照要求完成项目基础建设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	1
		保障农田全年用水需要	全年用水	全年用水	1	1
		水库安全保证率	100%	100%	1	1
		开展水稻“浅湿干”节水技术推广率	≥75%	≥75%	1	1
时效指标		水旱灾害预警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1
		案件查处反应时间	24 小时内	24 小时内	1	1
		暗访交办问题核查销号	100%	100%	1	1
		“飞检”（政府强制性检测）完成时限	2024 年底完成	2024 年底完成	1	1
		按计划安排、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2024 年 12 月底	2024 年 12 月底	1	1
		及时完成水土流失监测数据采集上报	2024 年 12 月底	2024 年 12 月底	1	1
效益指标 (30 分)		水旱灾害风险	降低	降低	2	2
		有效增加税费收入	增加国库收入	增加国库收入	2	2
		江河洪水防御，降低洪水灾害风险	减少洪水灾害损失	显著提高	2	2
		保持湿地公园良好的生态和景观环境，使周边城市价值提升，带动经济发展	生态系统性修复	提升	2	2
		促进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运行，减轻维修养护工程成本	降低工程管护成本	降低	2	2
		是否改善灌溉面积	是	是	2	2
		河道管理执法挽回的直接经济损失	显著	显著	2	2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行水，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安全	安全	2	2
		全市河湖“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四乱问题整治	问题动态清零	问题动态清零	2	2
		山洪灾害监测能力	提升		1	1
		防汛抗旱能力	提升	提升	1	1
		改善群众饮水条件，促进节约用水；提升水旱灾害应急响应能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农村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达标	1	1
		通过遥感监管打击人为水土流失行为	显著提高	显著	1	1
		确保灌区粮食生产和经济稳定	稳定	稳定	2	2

		为全市灌溉用水管理提供试验数据	提供基础科研数据，保障群众生产生活	提供基础科研数据，保障群众生产生活	1	1
		非法采砂行为有效减少	显著减少	显著减少	1	1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改善人居环境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促进项目区水土流失程度降级减量	有效改善		1	1
		地表水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水体比例	100%	100%	1	1
		保障小型水库安全运行，保障农村生产用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	1
		促进灌区生态和谐发展	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夏插用水正常	1	1
		江河防洪能力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河湖长制工作	持续推动河湖长制“有能”“有效”	持续推动河湖长制“有能”“有效”	1	1
		景区日常运行管理维护利于天汉湿地公园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1	1
		及时补齐江河洪水防御短板弱项	持续保障沿河群众安全	持续保障沿河群众安全	1	1
		加强土壤修复，促进水保治理	长期	长期	1	1
		切实加强参建各方质量安全意识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	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2	2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	1
		参建各方及其他部门满意率	≥96%	≥96%	1	1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利项目资金等10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

1. 2023年重大水利前期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31.35万元，执行数331.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河湖长制管理平台升级、汉中市

智慧水利建设各 1 套；编制 2022 年度全市水资源公报、泾洋河水量分配规划方案各 1 套；编制全市水旱灾害防御预案、抗旱应急预案各 1 套；农村饮水督导检查，市级抽查比例已超过 15%；对全市 343 座小型水库开展现场核查评估。

2. 2023 年第三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9.61 万元，执行数 209.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编制 1 套；完成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设备 1 套；推进焦岩水库前期工作；实施全市农村饮水监测数据采集集成，完成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抢修。

3. 天汉湿地公园管理维护费及国开基金还本付息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00 万元，执行数 1,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略有结余，不存在超预算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确保预算与执行保持一致，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 增发国债水利领域项目 2023-2024 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830 万元，执行数 8,8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灌区信息化工程、干支渠改造、改造及新建渠系建筑物、渠道防护工程、新建用水量测设施。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设，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渠道正常输水和行水安全，13.68 万亩农田灌溉用水条件得到恢复和改善，灌区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极大的改善，并促进灌区农业稳定和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5. 石门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预算执行 603.39 万元，执行率 60.34%，项目已完成工作：①设置界牌 4 块、界桩 72 个、警示牌 6 块、宣传牌 16 处；对水源一级保护区设置钢丝围网 5.6km。②对 316 国道（石门水库库区段）补充建设防撞护栏约 650m，补充完善导流渠约 500m、桥面径流收集主管约 600m、应急池 23 座，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 1 座，并购置一定数量的应急物资。③安装庭院式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153 套、尾水收集池 153 座；配备 396 个 20L 户用生活垃圾桶、6 个垃圾转运箱。④设置 30 处视频监控点位，布设 4 个预警监测断面（点位），配套建设 4 座水质预警自动监测站及基础设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工程建安部分隔离防护网施工现场遭平安村村民阻拦，污水处理设施蔡家坡村占地及涉路施工审批等原因，致使工程实施进度滞后，累计延误工期 3 个月，涉路施工审批耗时过长。下一部改进措施：加快工程实施，力争 2025 年 4 月底全部完工。

6. 国营骨干水价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60 万元，预算执行 230 万元，执行率 88.46%，该项目用于农业灌溉用水实验室和测量水设施配套建设、灌区节水奖励及灌溉水利用系数测算、骨干工程日常养护维修等。目前已完成骨干水利设施工程日常养护和坏损工程的维修 23 处，农业灌溉用水实验室和测量水设施配套建设工程主体基本结束。数量指标按照预期已完成；已完成单元工程验收，已完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农业灌溉用水

试验室和测量水设施配套处于设备采购阶段，需跨年度完成。下一部改进措施：加快设备采购进程，力争 2025 年 6 月底全部完工。

7. 末级渠系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04 万元，预算执行 1,204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用于灌区末级渠系工程运行成本标准补贴 3,343km，完成灌区末级渠系清淤 202 公里，完成末级渠系维修养护 112 项，聘用基层水管员 572 人，保障 572 名基层水管员待遇，稳定管理队伍，改善了 40.2 万亩农田灌溉条件，促进农业经济稳定发展。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率 100%。

8. 灌区工程维修养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预算执行 400 万元，执行率 100%，用于石门灌区骨干渠道维修养护工程，该项目已完成干、支渠道养护 22 条总长 115.3km，维修建筑物 215 座、坏损工程维修 59 处，各项指标已按照预期完成。预计 2025 年 4 月底前完成单位工程验收，6 月底前完成项目初步验收。

9. 市级农业水价补贴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46 万元，执行数 2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对现行水价与供水成本差额的补贴，该资金已全部执行到位，在有效推进灌区农业水价改革进程的同时，确保了单位稳定和灌区良性运行和发展；

10. 2024 年省水利发展资金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96 万元，执行数 6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西干渠干渠衬砌改造 1925m、西干二支渠衬

砌改造 2364.9m、改造斗门和农桥各 2 座。通过项目实施，极大程度改善灌区大河坎镇和中所社区 1.1 万亩农田用水条件，提高西干渠及西干二支渠防洪排涝能力，保证水利工程设施安全良性运行。

市级 2023 年重大水利前期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重大水利前期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1.35	331.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331.35	331.3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各项工作顺利推进，为“十四五”水利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1. 完成河湖长制管理平台升级、汉中市智慧水利建设各 1 套；2. 编制 2022 年度全市水资源公报、泾洋河水量分配规划方案各 1 套；3. 编制全市水旱灾害防御预案、抗旱应急预案各 1 套；4. 农村饮水督导检查，市级抽查比例已超过 15%；5. 对全市 343 座小型水库开展现场核查评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331.35 万元	≤331.35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河湖长制管理平台升级、汉中市智慧水利建设	各 1 套	各 1 套	2	2	
			编制 2022 年度全市水资源公报、泾	各 1 套	各 1 套	2	2	

		洋河水量分配规划方案					
		全市水旱灾害防御预案、抗旱应急预案编制	各 1 套	各 1 套	2	2	
		农村饮水督导检查,市级现场抽查比例	抽查比例不少于全市行政村的 10%	市级抽查比例已超过 15%	2	2	
		小型水库综合评估,对全市 343 座小型水库全面开展现场核查评估	343 座小型水库	完成	2	2	
	质量指标	开展饮水安全大排查,及时发现并解决农村供水工程运行问题	农村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达标	5	5	
		开展水利工程质量提升行动、质量监督检查、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培训等工作,提升水利工程质量管理水平	完成年度任务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截止 2024 年底项目完成率	2024 年 12 月前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运行,减轻维修养护工程成本	降低工程管护成本	降低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饮水条件,促进节约用水;提升水旱灾害应急响应能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农村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达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小型水库安全运行,保障农村生产用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水利工程质量,促进工程良性运行;建设智慧水	是	是	10	9	

			利、河湖长制管理平台，提升监管水平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6				

省级 2023 年第三批水利发展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第三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9.61	209.6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209.61	209.61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编制报批工作；推进焦岩水库前期工作；实施全市农村饮水监测数据采集集成，完成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抢修。			完成《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编制 1 套；完成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设备 1 套；推进焦岩水库前期工作；实施全市农村饮水监测数据采集集成，完成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抢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	≥209.61 万元	≥209.61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	1 套	1 套	5	5	

(30分)	质量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设备	1套	1套	5	5	
		加强饮水安全监测,及时发现并解决农村供水工程运行问题	农村饮水达标	达标	5	4	
		满足规划要求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截止2024年底项目完成率	2024年6月底	2024年6月底	5	5	
		完成《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报批工作	2024年	2024年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运行,减轻维修养护工程成本	降低工程管护成本	降低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饮水条件,促进节约用水;提升水旱灾害应急响应能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农村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达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生产用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工程良好运行;丰富智慧水利平台数据,提升监管水平;明确玉带河流域治理、开发与保护的优先领域和顺序,充分发挥玉带河的多种功能和综合利用效益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总分					100	98	

市级天汉湿地公园管理维护费及国开基金还本付息费用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天汉湿地公园管理维护费及国开基金还本付息费用						
主管部门		汉中市一江两岸开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汉中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一江两岸管理范围内所有公共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负责桥闸运行、防汛调度、技术观测及工程设施的安全；负责一江两岸管理范围内堤防维修维护、环境保洁、绿化养护及公共设施安全维护。2024 年度归还国开基金本金 600 万元，支付国开基金本利利息 243.32 万元。				负责一江两岸管理范围内所有公共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负责桥闸运行、防汛调度、技术观测及工程设施的安全；负责一江两岸管理范围内堤防维修维护、环境保洁、绿化养护及公共设施安全维护。2024 年度归还国开基金本金 600 万元，支付国开基金本利利息 243.32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100%	10	10	
			预算控制数	≤843.32 万元	≤843.32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对建成的桥闸等进行管理维护。	356.68 万元	356.68 万元	3	3	
			归还国开基金本金	600 万元	600 万元	2	2	
			支付国开基金利息	243.32 万元	243.32 万元	5	5	
		质量指标	管护任务 95%以上	完成年度管护任务	完成年度管护任务	5	5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时效指标	截止 2024 年底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湿地公园绿地率70%以上，绿化覆盖率80%以上。提高城市品位，有效带动周边经济发展。	水生态环境持续向好，为市民“幸福园”提供环境保障	水生态环境持续向好，为市民“幸福园”提供环境保障	3	3	
		纯公益事业、改善汉中城市投资环境和生态环境	100%	100%	3	3	
		打造市民“幸福园”，为广大市民游客提供安全的游园秩序、优美的绿化环境和良好的休闲体验。	公共服务设施使用满意度在90%以上	公共服务设施使用满意度在90%以上	3	3	
		河道防汛安全	安全度汛，保障人员生命安全	安全度汛，保障人员生命安全	3	3	
		纯公益事业，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城市知名度。	是	是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天汉湿地公园植被完好，生物多样性和物种丰富度较好，水环境持续稳定。	确保湿地公园范围内生物多样，一泓清水永续北上	确保湿地公园范围内生物多样，一泓清水永续北上	3	3	
		改善提升城市生态环境以及水质	是	是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景区日常运行管理维护利于天汉湿地公园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天汉湿地公园管理水平和综合环境持续向好	天汉湿地公园管理水平和综合环境持续向好	3	3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3	3	
		促进已建工程良好运行；建设良好的物种生境。	完成	完成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95%	满意度≥95%	10	10	
总分					100	99	

汉中市渭惠渠管理局 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增发国债水利领域项目 2023-2024 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403001			实施单位		汉中市渭惠渠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30	8830	88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30	8830	8830	-	10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渭惠渠引水枢纽增设进水闸远程控制（无人值守启闭闸门）信息化工程，修缮东西闸房及管理房，改造干支渠 91.936km、改造及新建渠系建筑物 90 座；渠道防护工程 12.6km；军王村管理站搬迁重建 1 座，建筑面积为 360 平方米；新建用水量测设施 21 处，配套灌区信息化管理设施 1 项。			已完成建设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检查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资金到位率	8830	883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健全	10	10	
	产出指标（3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重大水利工程计划完成率	1	1	10	10	
			指标 1：截止 2025 年 6 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2：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 3：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否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截止 2025 年 6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是否显著提升区域经济效益	是	是	5	4	
		指标 1：保障人民群众和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指标 2：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1：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2：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是	5	5		
		指标 3：工程类项目设计使用年限（年）	10	10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7%	10	7		
总分					100	96		

汉中市石门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汉中市石门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								
项目名称	汉中市石门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603.39	10	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1) 对保护区区内人为活动较频繁地区设置交通警示牌8块；对保护区周边人类活动频繁的区域设置钢丝围网4.8km。 (2) 水源地保护区内风险源应急防护设施建设利用现有水源地保护备用房屋，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1座，并购置一定数量的应急物资。 (3) 对石门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的15户居民安装庭院式生活污水处理装置15套、尾水收集池15座。同时配备396个20L户用生活垃圾桶、6个垃圾转运箱。 (4) 水源地监控能力建设对石门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交通穿越的区域设置7处视频监控点位，实现饮用水水源地视频监控系统与水厂监控平台实现数据共享；对石门水库青桥驿段保护区末端1号水质监测站进行扩建改造，在原有基础上增加总酚水质自动监测；对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交界处2号水质监测站房进行扩建改造，在原有基础上增加生物毒性水质在线监测以及总酚水质自动监测；在水源地汇水范围上游太白河、西河及红岩河三条河流交汇处新建5号水质监测站，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站房、采水单元、配水及预处理单元、控制单元（含数据采集和传输系统）、仪器设备单元（包括1套微型多参数水质监测分析仪、1套水质生物毒性水质监测分析仪、1套总酚水质监测分析仪）及配套设施。 目标2：通过对水源地附近农村污水治理，年最大可实现污水治理量为31378.32m³，可实现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减少1.168t/a，氨氮排放量减少0.032t/a，总磷排放量减少0.045t/a，总氮排放量减少0.005t/a。				目标1：(1) 对保护区周边人类活动频繁的区域设置钢丝围网4.4km。 (2) 水源地保护区内风险源应急防护设施建设利用现有水源地保护备用房屋，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1座，并购置一定数量的应急物资。 (3) 对石门水库青桥驿段保护区末端1号水质监测站进行扩建改造，在原有基础上增加总酚水质自动监测；对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交界处2号水质监测站房进行扩建改造，在原有基础上增加生物毒性水质在线监测以及总酚水质自动监测；在水源地汇水范围上游太白河、西河及红岩河三条河流交汇处新建5号水质监测站，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站房、采水单元、配水及预处理单元、控制单元（含数据采集和传输系统）、仪器设备单元（包括1套微型多参数水质监测分析仪、1套水质生物毒性水质监测分析仪、1套总酚水质监测分析仪）及配套设施。 目标2：通过对水源地附近农村污水治理，年最大可实现污水治理量为31378.32m³，可实现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减少1.168t/a，氨氮排放量减少0.032t/a，总磷排放量减少0.045t/a，总氮排放量减少0.005t/a。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汉中市石门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支出	≤1000万元	≤1000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警示牌	8块	0	2	0	
			指标2：钢丝围网	4.8km	4.4km	2	2	
			指标3：应急物资储备库	1座	1座	2	2	
			指标4：安装庭院式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15户	0	3	0	
			指标5：20L户用生活垃圾桶	396个	396个	3	3	
			指标6：垃圾转运箱	6个	0	3	0	
			指标7：视频监控点位	7处	0	3	0	
			指标8：水质预警自动监测站	4座	4座	3	3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未完工	3	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开工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指标2：项目完工率	≥100%	60%	3	3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地表水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	100%	未完工	8	8		
		指标2：地表水水质劣V类水体比例	0	未完工	8	8		
		指标3：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	100%	未完工	8	8		
		指标4：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达标情况	--	未完工	6	6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2		

2024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国有骨干工程水价精准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国有骨干工程水价精准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60	260	230	10	8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节水奖励、农业灌溉用水实验室和测量水设施配套、灌区骨干工程日常养护和坏损工程维修23处，推动水利改革发展				开展节水奖励、农业灌溉用水实验室和测量水设施配套、灌区骨干工程日常养护和坏损工程维修23处，推动水利改革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投资内	≤260万元	≤260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灌区个数	1个	1个	5	5	
			指标2：农业灌溉用水实验室和测量水设施配套	1项		5	0	正在修缮实验室及设备采购
			指标3：骨干工程日常养护和坏损工程维修	2处	2处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截止2025年6月底，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2	2	
			指标2：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指标3：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否	2	2	
	时效指标 (10分)	时效指标	指标1：截止2024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89%	2	2	
			指标2：截止2025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30分)	指标1：改善灌溉面积	40.2万亩	40.2万亩	6	6	
			指标1：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和发展	40.2万亩	40.2万亩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水工程设施周边的生态环境	10Km²	10Km²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6	6	
			指标2：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是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4	

2024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石门水库灌区工程维修养护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石门水库灌区工程维修养护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5.81	435.81	405	10	93%	9.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35.81	35.81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石门水库维修养护1座，灌溉渠道维修养护22条总长106.829km， 养护建筑物221座			灌溉渠道维修养护14条总长80.91km，养护建筑物 93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 指标(20 分)	经济成 本指标	指标1：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投 资内	≤400万元	≤400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水库工程养护(座)	1	1	3	3	
			指标2：渠道养护长度(km)	106.829	115.3	3	3	
			指标3：渠系建筑物养护数量 (座)	221	215	3	3	受项目招投标和灌 区冬灌影响，2025 年3月底前完工
	质量 指标		指标1：截止2025年6月底，完 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5	5	
			指标2：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3：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 问题	否	否	5	5	
	时效 指标		指标1：当年年底完成投资比例	60%	42%	5	4	受项目招投标和灌 区冬灌影响，2025 年3月底前完工
			指标2：次年3月底前完成投资 比例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改善灌溉面积(万亩)	12	12	5	5		
		指标2：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kg)	96	96	4	4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其他水利工程设施维修 养护覆盖服务人口(万人)	20	20	4	4		
		指标1：新增年节水能力(万 m³)	60	60	4	4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2：是否促进改善生态环境	是	是	5	5		
		指标1：已建工程安全运行	是	是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2：能恢复使用功能，延长 工程寿命	是	是	5	5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8		

2024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汉中市石门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2024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4万元	1204万元	1204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4万元	1204万元	1204万元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农业灌溉末级渠系组织建设，提高水利工程灌溉效益，有效减轻农民用水负担，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健全合理的基层水管员、放水员工资，业务培训及末级渠道维修养护经费等，促进末级渠系设施正常运行及维护。			2024年石门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年度绩效指标圆满完成，完成率为100%。经核算，投资资金共计1204万元，下达资金1204万元已全额执行到位，不足部分由本单位自筹解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20分)	经济成 本指标	灌区末级渠系清淤费用	50万元	50万元	10	10	
			灌区末级渠系维修养护费用	228.91万元	228.91万元			
			聘用基层水管人工工资	925.09万元	925.09万元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 指标	灌区末级渠系清淤	202公里	202公里	10	10	
			灌区末级渠系维修养护工程项目	112项	112项			
			聘用基层水管人	572人	572人			
	质量 指标	灌区末级渠系成本运行年度补贴资金专款专用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截止当年底末级渠系成本运行补贴资金完成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灌溉面积	40.2万亩	40.2万亩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和发展	40.2万亩	40.2万亩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农业自然资源得到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	40.2万亩	40.2万亩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	是	是	8	8	
			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是	8	8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8	继续提高灌区服务水平。
	总分				100	98		

市级农业水价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农业水价补贴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冷惠渠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	246	2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6	246	2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冷惠渠灌区农田灌溉			保障冷惠渠灌区农田灌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及项目投资	≤246 万元	≤246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改善供水能力	输水流量 6m ³ /s	输水流量 6m ³ /s	10	10
		质量指标	改善灌溉条件	3.03 万亩	3.03 万亩	10	10
		时效指标	12月底完成	完成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是	是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保障灌区粮食丰收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长期保障灌区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灌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总分					100	97	

2024年第二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冷惠渠灌区西干渠渠道衬砌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冷惠渠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6	6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6	69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西干渠干渠衬砌改造1925m、西干二支渠衬砌改造2364.9m、改造斗门和农桥各2座。通过项目实施，极大程度改善灌区大河坎镇和中所社区1.1万亩农田用水条件，提高西干渠及西干二支渠防洪排涝能力，保证水利工程设施安全良性运行。				完成西干渠干渠衬砌改造1925m、西干二支渠衬砌改造2364.9m、改造斗门和农桥各2座。通过项目实施，极大程度改善灌区大河坎镇和中所社区1.1万亩农田用水条件，提高西干渠及西干二支渠防洪排涝能力，保证水利工程设施安全良性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及项目投资	≤696万元	≤696万元	20	18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改善供水能力	输水流量6m ³ /s	输水流量6m ³ /s	10	10	
		质量指标	改善灌溉条件	3.03万亩	3.03万亩	10	10	
		时效指标	12月底完成	完成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是	是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保障灌区粮食丰收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长期保障灌区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灌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总分					100	95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汉中市水利局部门决算数据反映 9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263565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汉中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87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45.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6.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6.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7678.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9.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2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19.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236.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01
	30			61	
总计	31	19246.44	总计	62	19246.44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汉中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19.15	18873.76					345.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97	32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99	303.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15	25.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2	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35	184.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17	92.17					
20808	抚恤	22.98	22.98					
2080801	死亡抚恤	8.82	8.82					
2080802	伤残抚恤	14.16	1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15	6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15	66.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7	47.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18	18.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	1000					
2110302	水体	1000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676.34	17331.35					344.99
21303	水利	17676.34	17331.35					344.99
2130301	行政运行	1073.77	1073.7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91	83.9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44	20.4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96	69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835.43	3835.43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344.99						344.99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6.38	26.38					
2130314	防汛	289.89	289.89					
2130316	农村水利	9270	927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34.98	134.9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00.55	190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9	149.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29	149.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9	149.29					
229	其他支出	0.4						0.40
22999	其他支出	0.4						0.40
2299999	其他支出	0.4						0.4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汉中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236.42	4128.86	15107.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97	32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99	303.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15	25.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2	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35	184.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17	92.17				
20808	抚恤	22.98	22.98				
2080801	死亡抚恤	8.82	8.82				
2080802	伤残抚恤	14.16	1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15	6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15	66.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7	47.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18	18.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		1000			
2110302	水体	1000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678.76	3586.04	14092.73			
21303	水利	17678.76	3586.04	14092.73			
2130301	行政运行	1073.77	1053.7	20.0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91	18.14	65.7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9.55		19.5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96		69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835.43	2397.59	1437.84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344.99		344.99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6.38		26.38			
2130314	防汛	289.89		289.89			
2130316	农村水利	9270		927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38.26	116.58	21.6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00.58	0.03	190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9	149.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29	149.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9	149.29				
229	其他支出	15.25	0.42	14.83			

22999	其他支出	15.25	0.42	14.83			
2299999	其他支出	15.25	0.42	1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汉中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87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6.98	326.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6.15	66.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00	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330.46	17330.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9.29	149.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873.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872.87	18872.8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89	0.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873.76	总计	64	18873.76	1887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中市水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872.87	4128.42	14744.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97	32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99	303.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15	25.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2	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35	184.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17	92.17	
20808	抚恤	22.98	22.98	
2080801	死亡抚恤	8.82	8.82	
2080802	伤残抚恤	14.16	1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15	6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15	66.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7	47.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18	18.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00		1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0		1000.00
2110302	水体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330.46	3586.01	13744.45
21303	水利	17330.46	3586.01	13744.45
2130301	行政运行	1073.77	1053.70	20.0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91	18.14	65.7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9.55		19.5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96.00		696.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835.43	2397.59	1437.8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6.38		26.38
2130314	防汛	289.89		289.89
2130316	农村水利	9270.00		927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34.98	116.58	18.4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00.55		190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9	149.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29	149.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9	149.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汉中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10.44	30201	办公费	49.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1.18	30202	印刷费	0.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0.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68.67	30205	水费	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62	30206	电费	6.7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2.81	30207	邮电费	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1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	30211	差旅费	2.8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9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72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9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4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9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3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5			
人员经费合计			3940.7	公用经费合计			18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汉中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2.90		12.90		10.60	2.30	2.08	4.70		
决算数	12.90		12.90		10.60	2.30	2.08	4.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